

内部明电

发电单位 阜南县教育局

签批盖章：周磊

等级 特提 明电 南教内电〔2023〕51号 南机发 号

层转阜阳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 阜阳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 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

现将《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皖新出〔2023〕91号）转发给你们，请抓紧时间安排，认真组织开展活动，积极参与作品投稿。活动具体要求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的书屋·我的梦

二、活动目的

围绕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文化思想扎根农村、深入校园，依托农家书屋平台阵地，深入把握少年儿童学习成长习惯，通过阅读、实践、征文、书画等方式，引导农村少年儿童在阅读中获取知识、启智增慧、涵养道德，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怀，树立强国复兴有我的远大志向，营造共促阅读

的浓厚氛围。

三、活动内容

第一部分：征文写作

（一）征稿方式

1. 10月20日至11月20日，在安徽数字农家书屋（www.ahsnjsw.com）网站进行作品征集；
2. 点击网站平台右上方“登陆”按钮，新用户需要进行注册，已有账号的用户可直接登陆；
3. 登陆后，点击平台“首页”或“活动”页面的活动图片——“我的书屋·我的梦”左上角的“我要投稿”按钮，进入投稿页面；
4. 按照页面提示，填写基本信息。注：请按照示例版式进行信息填写，否则稿件可能会无法通过审核；
5. 填写好基本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按照页面提示填写区域信息、文章标题，文章内容等，点击“发布”。随后用户可在活动中心进行相关修改、提交、删除、查看文章状态等操作。

（二）征稿要求

1. 活动面向全省中小學生，分小学组、中学组（仅限初中生）两个组别。
2. 作品要求紧扣“我的书屋·我的梦”这一主题，内容积极向上，贴近书屋生活，感情真挚，严禁抄袭。可以是：读书感悟、活动心得、成长故事，畅谈对学习新思想、争做接班人的思考和追求；描绘10年来家乡发生的巨大变化，

展现新时代少年儿童朝气蓬勃的精神面貌。

3. 题目自拟，文体不限。

4. 小学组作品 800 字以内，中学组 1500 字以内。

5. 投稿作品的版权及使用权归属活动组织方，作者享有署名权。所有投稿作品一律不予退回。

(三) 征稿评审

1. 征集来的作品进行后台网审，网审环节将筛除掉不符合活动主题或征稿要求的稿件，审核通过的稿件发布至活动展示页面，分地市显示。网审通过的作品经过重复率筛查、初审评分之后，评选出 80 篇优秀作品（中学组、小学组各 40 篇），进行结果公示。

2. 80 篇优秀征文作品将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同时在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官方微信号“徽乡悦读订阅号”开展大众评审（网络投票），最终结合专家评审和大众评审结果，选送各组前 20 名优秀作品参加全国评选。

第二部分：书画创作

书画创作包括绘画、手抄报和书法，小学生均可参与，中学生（仅限初中生）可参与书法两类

(一) 征稿方式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20 日（签收时间为准，请提前寄送），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方进行作品线下征稿，一律采用纸质投稿，作品邮寄至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红星路 1 号综合服务楼 1416 室，书画组（收），联系电话：0551-62635087/65238508。

(二) 征稿要求

1. 绘画、手抄报、硬笔书法作品规格为 A3（29.7 厘米乘 42.0 厘米）纸张大小；软笔书法作品规格在四尺宣纸以内，一律竖幅，书体不限。投稿作品应选择高质量专业书画用纸，不符合尺寸及纸张要求者不予入选。篆书、草书需附释文。

2. 作品反面右下方需注明相关信息，包括作者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学校、年级（2023 年 9 月—2024 年 6 月期间就读年级）、通讯地址、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农家书屋所在地。有指导教师的注明指导教师姓名、电话。

3. 绘画、手抄报作品要求画面整洁、色彩关系明确、画面生动和谐、美观大方、内容导向正确。书法作品要求有功力、有思想，力求主题突出、特色鲜明、格调高雅、章法浑然一体、用笔爽利遒劲。

4. 作品要求紧扣“我的书屋·我的梦”这一主题，内容积极向上，贴近书屋生活，感情真挚，严禁抄袭。可以是：读书感悟、活动心得、成长故事，畅谈对学习新思想、争做接班人的思考和追求，描绘 10 年来家乡发生的巨大变化，展现新时代少年儿童朝气蓬勃的精神面貌。

5. 投稿作品的版权及使用权归属活动组织方，作者享有署名权。所有投稿作品一律不予退回。

（三）征稿评审

1. 征集作品将进行线下审核，筛除掉不符合活动主题或征稿要求的作品，审核通过的作品将由平台方组织上传至安徽数字农家书屋网站的活动页面进行展示。网审通过的作品

经过两轮编辑评分之后，评选出各组优秀作品 40 篇，进行结果公示。

2. 优秀书画作品将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同时在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官方微信号“徽乡悦读订阅号”开展大众评审（网络投票），最终结合专家评审和大众评审结果，选送各组前 20 名优秀作品参加全国评选。

四、奖项设置

1. 综合评审出来的各组前 20 名作品的作者及指导老师，颁发“特优作品奖”荣誉证书（由主办单位颁发）。并上报作品参与全国优秀书画作品评比。

2. 综合评审出来的各组第 21 名至第 40 名作品的作者及指导老师，颁发“优秀作品奖”荣誉证书（由主办单位颁发）。

3. 对网上评选中各组获得票数前 6 名作品的作者及指导老师进行“网络人气奖”奖励。

阜南县教育局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阜阳市发电



发电单位 阜阳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
阜阳市教育局

签批盖章 张金波
章颜青

等级 加急·明电 阜广新明电〔2023〕15号 阜机 号

转发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 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教育局，阜阳新华书店：

现将《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皖新出字〔2023〕91号）转发给你们，请密切配合，认真组织开展活动，积极参与作品投稿。

各县（市、区）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于11月30日（星期四）前将组织开展活动情况工作总结报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只需提供电子版），邮箱：407918083@qq.com。活

活动结束后，将对优秀作品的作者和辅导老师，以及优秀组织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联系人：阜阳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徐稳，2250360、15755885857；阜阳市教育局李娜，2197273、15155865102。

附件：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3 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

阜阳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

阜阳市教育局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

皖新出字〔2023〕91号

安徽省新闻出版局 安徽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 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教育局，安徽出版集团、安徽新华发行集团：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化全民阅读活动的重要部署和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提升农家书屋服务效能，着眼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农村少年儿童从小养成阅读习惯，按照《国家新闻出版署 教育部关于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的通知》（国新出发

[2023]20号)要求,安徽省新闻出版局、安徽省教育厅决定在全省开展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的书屋·我的梦

二、活动目的

围绕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文化思想扎根农村、深入校园,依托农家书屋平台阵地,深入把握少年儿童学习成长习惯,通过阅读、实践、征文、书画等方式,引导农村少年儿童在阅读中获取知识、启智增慧、涵养道德,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情怀,树立强国复兴有我的远大志向,营造共促阅读的浓厚氛围。

三、活动内容

(一)主题阅读活动。组织开展主题图书阅读、读书心得交流、红色故事讲述、阅读课程讲演等形式多样的阅读活动,讲好党的故事、时代的故事、家乡的故事。组织名家名师、文化志愿者、新闻媒体、出版发行单位走进农家书屋和农村中小学校,开展“乡村伴读”活动。支持城市中小学校与农家书屋、农村中小学校结对共建,开展共读一本书、交流一份心得、分享一个梦想、结交一个朋友等城乡共读活动,激发阅读兴趣,共享阅读快乐。

(二)社会实践活动。继续开展“我当书屋小管家”活动,

让农村少年儿童在劳动教育中增强主人翁意识。支持高校学生深入农家书屋开展文化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活动。支持出版发行单位开展“点亮阅读微心愿”“携手奔振兴”公益捐赠活动,点亮农村少年儿童阅读梦想。开展“寻找书屋‘小’读者”活动,寻访从小在农家书屋阅读、在“我的书屋·我的梦”阅读实践活动陪伴下快乐长大的孩子,回到农家书屋,分享阅读故事、书屋故事、成长故事。

(三)征文书画活动。鼓励少年儿童在阅读实践的基础上思考创作,通过征文写作和书法、绘画、手抄报创作等方式记录读书感悟、活动心得、成长故事,畅谈对学习新思想、争做接班人的思考和追求,描绘10年来家乡发生的巨大变化,展现新时代少年儿童朝气蓬勃的精神面貌。

四、征文书画活动安排

(一)活动开展

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阅读实践活动引导少年儿童从小养成阅读习惯、快乐阅读、健康成长,积极组织学生开展征文写作及书画创作。

(二)作品征集选送

各市新闻出版管理部门组织征集和推优本地区学生作品,11月20日前通过“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网址:www.ahsnjsw.com)“2023年‘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活动”栏目查看活动详情并投稿。征文、书法、绘画和

手抄报作品经省新闻出版局、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同时辅助网络大众评审推荐,最终评选出小学组、中学组各 20 篇特优征文作品、各 20 篇优秀征文作品;小学组、中学组各 20 幅特优软笔书法作品、各 20 幅优秀软笔书法作品;小学组、中学组各 20 幅特优硬笔书法作品、各 20 幅优秀硬笔书法作品;小学组 20 幅特优绘画作品、20 幅优秀绘画作品;小学组 20 幅特优手抄报作品、20 幅优秀手抄报作品。特优作品报送参加全国评选。

(三)作品展示

所有投稿征文、书法、绘画和手抄报作品经过规范性筛查后,在“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上以各市为版块登载,部分优秀作品推荐给有关报纸期刊公开发表。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推进。各市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教育部门要突出正确导向,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与“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全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协调推进。

(二)积极宣传,广泛动员。各级新闻出版管理部门要牵头抓总、统筹安排,加强农家书屋少儿类出版物配备,优化阅读环境,保证开放时间,延伸阅读服务,丰富线上线下宣传形式,营造良好氛围。安徽出版集团、安徽新华发行集团要组织所属出版发行单位积极参与,在服务基层、服务群众中履行国

有文化企业社会责任。

(三)严格把关,密切配合。各地要加强内容把关,坚持正确导向,规范有序开展活动。各级教育部门要密切配合,组织教师辅导,动员学生参与。

请各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将活动开展情况于12月15日(星期五)前报省新闻出版局(只需要提供电子版本,不需要报送纸质材料)。活动结束后,将对优秀作品的作者和辅导老师,以及优秀组织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联系人:安徽省新闻出版局孟庆保,0551—62609597、13956973653;安徽省教育厅黄小珊 0551—62831881、13956804368;安徽数字农家书屋平台王翰林 13909690606。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3年10月20日印发
